

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、传真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公司 9 位董事成员中有 8 位董事参与表决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以签字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1.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

为整合公司资源，增强公司资金储备，提升抗风险能力，公司拟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金洲慈航（浙江）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洲浙江”）100%股权转让给杭州余杭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。本次交易以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洲浙江评估值 67,000.00 万元为依据并综合考虑实际情况，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，同意公司将持有的金洲浙江 100%股权转让给杭州余杭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，转让价格为 67,000.00 万元。

本次股权转让事宜构成关联交易，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本议案须提交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此议案 8 名董事同意，0 名董事反对，0 名董事弃权，关联董事何玉水回避表决。

公司三位独立董事纪长钦、胡凤滨、夏斌就上述议案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司公告。

2.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

公司拟于 2018 年 8 月 9 日至 8 月 10 日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18 年 8 月 10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:30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1 号金地中心 A 座 30 层公司总部会议室。网络投票时间为：2018 年 8 月 9 日—2018 年 8 月 10 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：2018 年 8 月 10 日 9:30—

11:30, 13:00—15:00;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时间: 2018 年 8 月 9 日 15:00 至 2018 年 8 月 10 日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会议审议以下议案:

《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: 此议案 8 名董事同意, 0 名董事反对, 0 名董事弃权, 关联董事何玉水回避表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